

南通职业大学 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通职业大学是一所经省政府、教育部批准设置的具有工、文、管理和艺术类的综合性全日制普通高校，主要从事高等及中等职业教育、培训和社会服务，培养适应地方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实用性技术人才。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20个管理部门和17个教学教辅部门。管理部门有党政办公室（外事办）、组织部（统战部）、宣传部（党校）、监察审计处（纪委办）、工会（离退办）、团委、发展规划处（高教研究所）、教务处、科研与产业服务处、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财务处、学生工作处（学工部）、招生办公室、保卫处（人武部）、信息化建设管理办公室、后勤处（后勤总公司）、国有资产办公室、设备管理处、基建处、海门校区管理处；教学教辅部门有机械工程学院、电子信息工程学院、化工与生物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艺术设计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国际合作教育学院（外国语学院）、技师学院、海门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公共教学部（社会科学部）、质量评估中心、实训中心、图书馆、学报编辑部、心理咨询中心。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上看，纳入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家，为南通职业大学（本级）。

三、2017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是学校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这一年，在新一届校党委的坚强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抢抓机遇、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可喜成绩。

一是积极抢抓新一轮高职教育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成功入选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单位，稳居全省高职院校第一方阵。

二是成功申报教育部国家职业教育专业教育资源库新能源汽车技术建设项目，教育部中兴通讯项目和上海通用汽车项目陆续建设并投入使用，4个专业成功入选省高水平骨干专业，荣获“省产业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省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等称号。

三是高度重视招生工作，圆满完成了4097人的高职招生任务和1187人的中技招生任务。

四是全面提升队伍建设水平，积极引进人才，2017年实现了学校博士后引进和学校产业教授零的突破。加强常规师资队伍建设，全年晋升正高3人，晋升副高7人，新增博士7人，新增2名青年教师攻读博士学位。

五是全面增强科技服务能力，完成了国家重大课题“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双主体办学的治理结构和实现途径”子课题研究，出版学术专著2部，发表论文254篇（其中核心期刊79篇），授权专利48项。

六是落实学生优先理念，建设并正式启用了学生双创中心、7号公寓和食堂，改造升级了留学生公寓、大学生剧场和两大学生文化广场等工程。

七是着力提高品牌内涵，学校办学声誉显著提高，中国教育大数据研究院报告显示，我校知名度、关注度、认可度、美誉度位于全国高职院校第34位，江苏第4位。

第二部分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31685.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29.33 万元，减少 3.73 %。主要原因是财政专项投入减少。其中：大专部及高技学生生均拨款增加650元/生，中技学生生均增加1600元/生；二是市财政专项安排的化债资金减少2750万元。其中：

（一）收入总计 31685.69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23161.22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1.18 万元，增长 10.03 %。主要原因是生均财政拨款增加，大专部及高技学生生均拨款增加650元/生，中技学生生

均增加1600元/生。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

3. 事业收入 8524.47 万元，为南通职业大学开展教学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 3340.51 万元，减少 28.15 %。主要原因：市财政专项安排的化债资金和智慧校园建设专项经费减少。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

6.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主要为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总计 31685.69 万元。包括：

1. 教育（类）支出 29949.5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办公、教学运行、校舍维护等商品服务支出，离

退休人员费用、学生奖助学金、职工住房补助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专用设备、大型修缮等其他资本性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516.90万元，减少7.75%。主要原因：一是因为智慧校园建设、大型建设项目减少；二是由于职工住房保障支出调整到“住房保障（类）支出”中核算。

2. 科学技术（类）支出42.5万元，主要用于资助学校开展科学研究及技术开发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31万元，减少42.18%。主要原因是市级科研资助资金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2.50万元，主要用于高技能人才培养、退役士兵培训以及残疾人培训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53.33万元，减少75.43%。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培训人数减少。

4. 节能环保（类）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为节约能源、改善环境进行的改造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9.27万元，减少74.54%。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专项投入减少。

5. 住房保障（类）支出1601.1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的住房补贴、公积金等支出。去年无此项目，此项目支出在“教育（类）支出”中核算。

6.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

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本年收入合计 31685.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61.22 万元，占 73.10%；事业收入 8524.47 万元，占 2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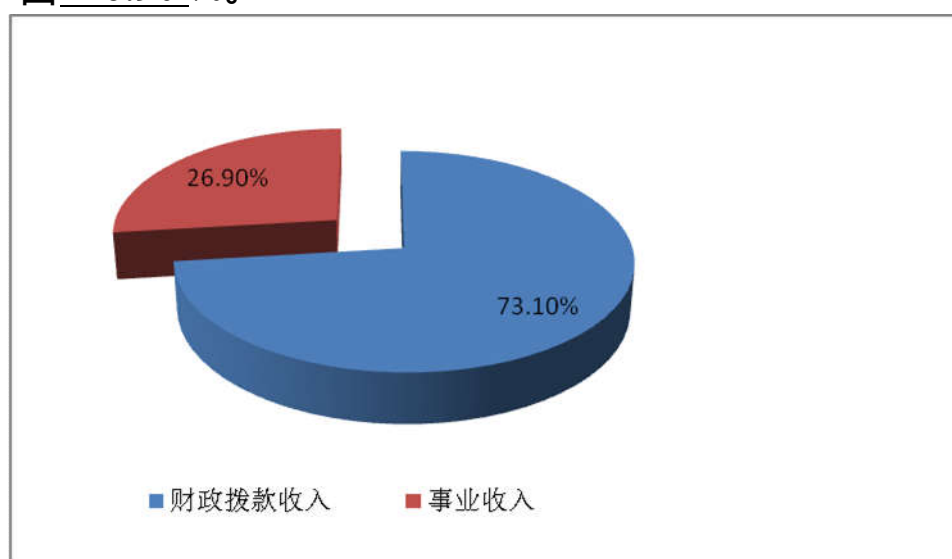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本年支出合计 31685.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76.57 万元，占 55.47%；项目支出 14109.12 万元，占 4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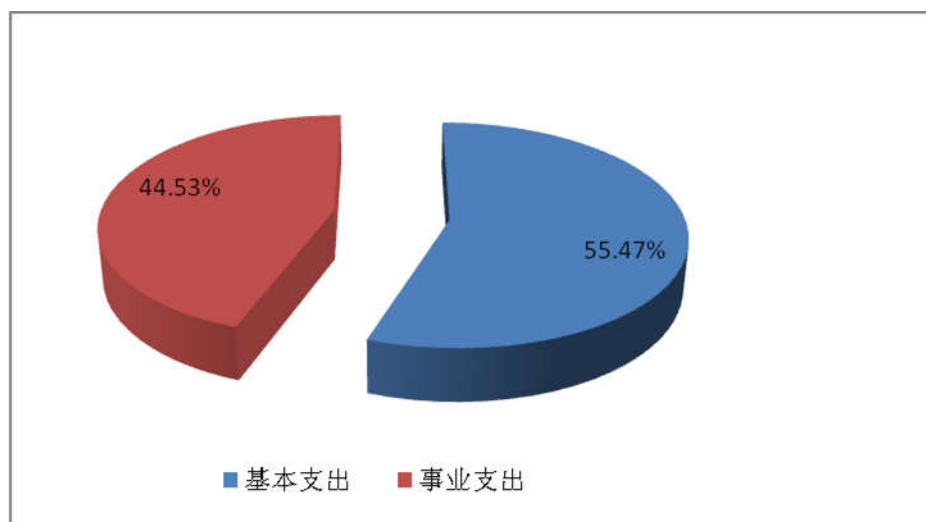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3161.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1.18 万元，增长10.03%。主要原因是生均财政拨款增加，大专部及高技学生生均拨款增加650元/生，中技学生生均增加1600元/生。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 23161.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3.1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11.18 万元，增长 10.03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各类省市专项支出和结转的政府采购支出。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532.51万元，支出决算为2316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省市专项支出和结转的政府采购支出。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1．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为大学生创业教育及孵化基地示范校建设第二批补助经费。

2．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为中职助学金、技师国家奖学金、技工院校省级实训基地建设和技师学院工业机器人实训基地建设专项支出。

3．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17.6万元为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助学金及免学费财政补贴等专项支出。

4．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532.51万元，支出决算为1961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省、市奖助学金、产教融合等专项建设经费支出。

5．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

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64.1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1664.18万元为教学、食堂综合实训基地建设费用。

6.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5.47万元为技师学院实训基地配套建设项目费用。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15万元为2016年省级政策引导类专项资金(第三批)前瞻性联合研究项目支出。

2.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5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27.50万元为南通市科研资助项目科研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为技师高技能人才重点建设支出。

2.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

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支出决算为退役士兵培训支出。

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决算支出5万元为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

1．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该项目预算，决算支出10万元为节约能源、改善环境进行的改造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78.58万元，支出决算为107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78.25万元，支出决算为52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发放标准提高，发放额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181.22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6067.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助学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1113.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161.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1.18 万元，增长 10.03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各类省市专项支出和结转的政府采购支出。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53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6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8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省市专项支出和结转的政府采购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181.2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6067.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助学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1113.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87.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0.4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2.3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8.09 %；公务接待费支出 46.4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1.49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87.3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7.98 万元，主要原因为的留学生教育和中外合作教学交流增加。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3 个，累计 44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赴德国、荷兰、柬埔寨、印尼、台湾等地教育交流，以及外语、建工、机械等专业师生赴外学习交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2.3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82.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08 %，比上年决算减少 55.04 万元，主要原因为2017年车辆维修费用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学校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用车次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发生的燃油费、过路费、保险费和维修费等。2017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1 辆。

3．公务接待费 46.45 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01 %，比上年决算增加 8.63 万元，主要原因为招待批次和招待人数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学校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业务及费用。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生源地学校参观、兄弟学校交流等，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596 批次， 5956 人次。主要为接待各中学学生来校参观、南通大学专本衔接交流洽谈、企业双选就业洽谈、高职教育创新行动研讨等内容。

南通职业大学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1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59 %，比上年决算增加 12.29 万元，主要原因为召开会议次数和参与人数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学校严格控制会议次数和人数，节约会议费用。2017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9 个，

参加会议 621 人次。主要为召开产教联盟大会、职教学会研讨、海外通商实训基地研讨会等。

南通职业大学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117.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22 %，比上年决算减少 173.68 万元，主要原因为培训次数和人数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学校严格控制培训项目和人数，节约培训费用。2017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60 个，组织培训 430 人次。主要为培训无人机研修班、信息化教学、大数据大赛研讨等内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职业大学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政府住房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管理费用支出（项）支出决算 0 万元。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降低） 0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87.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54.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1.8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50 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2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教学、实验实训及培训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2台（套）。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共1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5900.43万元。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0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支出决算0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